重庆市黔江区

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

黔江区统计局

2018年4月

2017年，区委、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九大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着力推进“工业强区、旅游大区、城市靓区”三大建设，扎实做好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各项工作，全区经济实现持续稳定发展。

一、综合

初步核算，全年地区生产总值231.87亿元，比上年增长5.8%。分产业看，第一产业增加值22.8亿元，增长4.5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124.23亿元，增长7.1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84.84亿元，增长4.7%。三次产业结构比为：9.8:53.6:36.6。

图1 2017年按产业分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占比

年末户籍人口55.45万人。其中，城镇人口23.36万人，乡村人口32.09万人。全年迁出人口0.61万人，迁入人口0.52万人。

表1 2017年年末户籍人口数及其构成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** | **年末数（万人）** | **比重（%）** |
| 户籍总人口 | 55.45 | 100.0 |
| 按城乡分： |  |  |
| 城镇 | 23.36 | 42.1 |
| 乡村 | 32.09 | 57.9 |
| 按男女分： |  |  |
| 男 | 29.25 | 52.8 |
| 女 | 26.20 | 47.2 |
| 按年龄分： |  |  |
| 0-17岁 | 12.36 | 22.3 |
| 18-34岁 | 14.43 | 26.0 |
| 35-59岁 | 19.66 | 35.5 |
| 60岁及以上 | 9.00 | 16.2 |

年末常住人口47.76万人，比上年增加1.2万人，其中城镇常住人口23.45万人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（城镇常住人口占总常住人口比重）为49.1%，比上年提高1.61个百分点。

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员2.26万人，比上年增加0.22万人。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0.78万人。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3.68%。

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0.6%。其中，食品烟酒类上涨0.2%；衣着类上涨0.3%；居住类上涨0.9%；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上涨2.6%；交通和通信类下降2.3%；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上涨1%；医疗保健类上涨1.9%；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上涨2.1%。

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.99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0%，其中税收收入16.15亿元，增长20.2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.37亿元，比上年下降2.3%。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.13亿元，增长11.7%；教育支出11.55亿元，增长4.8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.28亿元，下降5.9%。医疗卫生与计生支出6亿元，增长5.6%；农林水事务支出9.27亿元，增长5%；交通运输支出3.67亿元，增长41.9%。

表2 2017年一般公共收入及其构成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** | **绝对量（亿元）** | **同比增速（%）** |
|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| 22.99 | 10.0 |
| 税收收入 | 16.15 | 20.2 |
| 增值税 | 7.30 | 23.1 |
| 企业所得税 | 1.78 | 30.3 |
| 个人所得税 | 1.34 | 87.2 |
| 非税收入 | 6.84 | -8.4 |

二、农业

全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23.12亿元，比上年增长4.7%。其中，种植业13.27亿元，增长6.6%；林业1.63亿元，增长20%；畜牧业7.58亿元，下降0.9%；渔业0.32亿元，增长8%；农林牧渔服务业0.32亿元，增长14.6%。

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5.06亿元，比上年增长2.4%。其中，种植业16.03亿元，增长8.2%；林业2.28亿元，增长19.8%；畜牧业15.89亿元，下降4.7%；渔业0.42亿元，增长10.8%；农林牧渔服务业0.44亿元，增长13%。

全年粮食播种面积83.18万亩，比上年增长0.2%。粮食综合单产304.4公斤/亩，增长0.8%。油料播种面积15.49万亩，增长0.8%。蔬菜播种面积16.68万亩，增长2.9%。瓜果种植面积0.91万亩，增长19.3%。中药材种植面积1.19万亩，增长158.7%。全年粮食产量25.32万吨，比上年增长1%，其中夏粮产量5.57万吨，增长0.8%。全年谷物产量13.91万吨，增长0.8%。其中，稻谷产量6.68万吨，增长1%；玉米产量7.03万吨，增长0.4%。

表3 2017年主要农产品产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产品名称** | **产量** | **比上年增长（%）** |
| 粮食产量（万吨） | 25.32 | 1.0 |
| 油料产量（万吨） | 1.71 | 1.2 |
| 蔬菜产量（万吨） | 22.67 | 5.8 |
| 瓜果产量（万吨） | 2.00 | 7.9 |
| 生猪出栏（万头） | 75.51 | -1.6 |
| 羊出栏（万只） | 1.27 | 14.7 |
| 家禽出栏（万只） | 111.51 | 3.2 |

三、工业和建筑业

全年工业增加值100.13亿元，比上年增长6.4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的43.2%。

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.4%，其中，战新企业增加值增长16.9%。分产业看，卷烟及配套产业下降0.1%；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增长9.6%；生物医药产业增长56.1%；轻纺服装产业增长38%；节能环保产业增长4.6%；新材料产业增长8.7%。

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1.2%，利税总额下降13.7%，利润总额下降13.5%，产品销售率98.4%，比上年提高1.1个百分点。

表4 2017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要产品** | **产量** | **比上年增长（%）** |
| 卷烟（万箱） | 26.13 | -4.3 |
| 水泥（万吨） | 203 | 14.9 |
| 铝材（万吨） | 7.97 | 22.8 |
| 发电量（亿千瓦时） | 1.90 | 33.6 |

全年建筑业增加值24.1亿元，比上年增长9.2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的10.4%。建筑业总产值104.6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7.3%。

表5 2017年建筑业主要指标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** | **绝对值** | **比上年增长（%）** |
| 总产值（亿元） | 104.60 | 17.3 |
| 企业数（个） | 49 | 53.1 |
| 在地项目个数（个） | 760 | 7.3 |

四、固定资产投资

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262.69亿元，比上年增长4%。其中，第一产业投资21.95亿元，增长2.6倍；第二产业投资56.82亿元，增长4.5%；第三产业投资183.92亿元，下降4.3%。

分性质看：国有投资182.73亿元，下降3.8%；民间投资79.96亿元，增长27.5%。分类别看：建设与改造投资244.6亿元，增长8.3%；房地产开发投资18.09亿元，下降32.5%。

图2 2017年按领域分固定资产投资及其占比

全年商品房施工面积220.32万平方米，比上年增长0.4 %。商品房销售面积56.63万平方米，增长5.1%，其中，住宅销售面积47.67万平方米，增长13%。商品房销售额28.22亿元，下降8.6%，其中，住宅销售额22.34亿元，增长29.4%。

五、国内贸易

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14.26亿元，比上年增长6.7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的6.2%；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8.16亿元，增长8.9%，占3.5%。

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3.17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1.6%。按经营单位所在地统计，城镇消费品零售额79.66亿元，增长11.6%；乡村消费品零售额23.51亿元，增长11.6%。按消费类型统计，商品零售92.72亿元，增长11.6%；餐饮收入10.45亿元，增长11.7%。

表6 2017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构成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** | **绝对值（亿元）** | **比上年增长（%）** |
|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| 103.17 | 11.6 |
| 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 |  |  |
| 城镇零售额 | 79.66 | 11.6 |
| 乡村零售额 | 23.51 | 11.6 |
| 按消费类型分 |  |  |
| 商品零售 | 92.72 | 11.6 |
| 餐饮收入 | 10.45 | 11.7 |

全年批发零售企业商品销售额242.62亿元，增长13%。住宿餐饮企业营业收入17.42亿元，增长16.8%。

在限额以上法人企业商品零售额中，粮油、食品类比上年增长28.8%，饮料类增长24%，烟酒类增长24.6%，服装、鞋帽、针纺织品类增长19.3%，化妆品类增长42.8%，金银珠宝类增长45.1%，日用品类增长16.8%，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8.4%，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6%，中西药材类增长23.7%，家具类下降1.8%，通信器材类增长30.8%，石油及制品类下降4.1%，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7%，汽车类增长16.7%。

六、交通、邮电和旅游

全年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6.8亿元，比上年增长4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的2.9%。公路通车总里程3740公里，其中等级公路里程2692公里。公路货物运输435万吨，比上年增长5.6%，公路货运周转量50011万吨公里，增长14%。公路旅客运输量1098万人，增长5.2%，公路客运周转量55194万人公里，下降2.4%。机场旅客吞吐量28.87万人次，比上年增长88.2%，邮货吞吐量120.5吨，增长53.9%。

全年邮电业务总量4.51亿元，比上年增长26.7%。其中，邮政业务总量0.59亿元，增长34.4%；电信业务总量3.92亿元，增长25.6%。年末固定电话用户6.38万户，移动电话用户55.57万户，互联网用户13.22万户。

全年接待游客1459.8万人次，比上年增长76%。其中，接待过夜游客353.42万人次，增长30.5%；接待一日游游客1106.38万人次，增长98.1%。全年旅游总收入62.9亿元，比上年增长86.5%。其中，过夜游收入16.33亿元，增长31.1%；一日游收入46.57亿元，增长118.9%。

七、金融

全年金融业增加值15.46亿元，比上年增长4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的6.7%。

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226.37亿元，比上年末下降7.1%，其中住户存款137.75亿元，增长8.6%。年末金融机构贷款余额238.37亿元，比上年末增长15.4%。其中，短期贷款54.53亿元，增长1.8%；中长期贷款182.84亿元，增长20.2%。

表7 2017年年末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** | **年末数（亿元）** | **比上年增长（%）** |
| 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| 464.74 | 3.2 |
|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| 226.37 | -7.1 |
| 住户存款 | 137.75 | 8.6 |
| 非金融企业存款 | 63.88 | -6.2 |
|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| 238.37 | 15.4 |
| 短期贷款 | 54.53 | 1.8 |
| 中长期贷款 | 182.84 | 20.2 |

全年保费收入6.64亿元。其中，财产险保费收入2.11亿元；人身险保费收入4.53亿元。全年各保险公司赔付各类保险金1.61亿元。其中，财产险赔付1.04亿元；人身险赔付0.57亿元。

八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

全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825元，比上年增加2004元，增长11.2%。全区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4080元，比上年增加758元，增长5.7%。

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812元，比上年增加2648元，增长9.7%。其中，工资性收入14506元，增长9.4%；经营净收入9868元，增长10.9%；财产净收入2540元，增长12.4%；转移净收入2898元，增长5.5%。全年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0030元，比上年增加875元，增长4.6%。

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792元，比上年增加972元，增长9.9%。其中：工资性收入3030元，增长11%；经营净收入3477元，增长9.6%；财产净收入242元，增长10.5%；转移净收入4043元，增长9.4%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8700元，比上年增加371元，增长4.5%。

表8 2017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指标** | **全体** | | **城镇** | | **农村** | |
| **绝对量 （元）** | **比上年增长 （ %）** | **绝对量 （元）** | **比上年增长 （ %）** | **绝对量 （元）** | **比上年增长 （ %）** |
| 人均可支配收入 | 19825 | 11.2 | 29812 | 9.7 | 10792 | 9.9 |
| 工资性收入 | 8480 | 11.8 | 14506 | 9.4 | 3030 | 11.0 |
| 经营净收入 | 6512 | 12.0 | 9868 | 10.9 | 3477 | 9.6 |
| 财产净收入 | 1333 | 14.9 | 2540 | 12.4 | 242 | 10.5 |
| 转移净收入 | 3500 | 7.4 | 2898 | 5.5 | 4043 | 9.4 |

图3 全区居民人均消费支出

全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5.84万人，比上年增长16.1%。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19.87万人，增长2.2%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5.32万人，增长7.1%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5.62万人，增长0.6%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5.03万人，增长13.7%。生育保险参保人数4.23万人，增长14.4%。失业保险参保人数3.54万人，增长6.3%。

九、教育、科学技术和文化体育

全区共有各级各类学校221所。其中，高等教育学校2所，中等职业学校2所，普通中学27所，小学97所，幼儿园92所，特殊教育学校1所。普通本专科招生0.21万人，在校生0.63万人，毕业生0.17万人。中等职业教育招生0.39万人，在校生0.93万人，毕业生0.29万人。普通高中学招生0.41万人，在校生1.35万人，毕业生0.52万人。普通初中学招生0.79万人，在校生2.43万人，毕业生0.83万人。普通小学招生0.69万人，在校生4.28万人，毕业生0.73万人。学前教育招生1.47万人，在校生1.88万人，毕业生0.83万人。特殊教育招生40人，在校生118人，毕业生21人。中考上全市联招线1985人，比上年增加近300人。普通高考一本硬上线1021人，北大清华录取5人，职教中心对口高考本科上线329人。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为84.3%，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99.66%，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98.46%。

全年新增国家级星创天地1家，新增市级众创空间1家，新建星创天地2家，全区市级双创平台达到4家，国家级达到2家。全年争取国家、市级项目10个，获得项目资金308万元，实施区级科技计划项目71项，下达项目资金250万元。全年全区专利申请191件，比上年增长9.1%，获得专利授权117件，增长60.3%，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2.15件/万人。

全区共有文艺表演团体10个，民族文化艺术馆1个，公共图书馆1个。有限数字电视实际用户3.1万户。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96.9%；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97.7%。图书馆馆藏图书26.34万册。全区有覆盖城区、重点旅游乡镇广场的免费WiFi热点74个。全年开展各种群众文体活动3000余场次。全年完成农村惠民电影放映2039场，送演出进基层761场。

全年在市级及以上体育赛事中获得金牌45枚，银牌35枚，铜牌42枚。全区共有体育场9个，体育馆3个、游泳池（馆）13个。2017年国民体质监测抽样合格率90%。

十、卫生和社会服务

年末全区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78个（含村卫生室）。其中，医院10个；妇幼保健院1个；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；乡镇卫生院24个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个。共有卫生机构床位数3566张。其中，医院床位2561张；乡镇卫生院床位515张。共有医疗卫生机构卫生技术人员3447人，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964人。

年末全区共有城乡低保对象10105户20685人。其中，城市低保3676户6695人；农村低保6429户13990人。全年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8520万元。其中，城市低保3254万元；农村低保5266万元。城市低保月人均补差423元，农村低保月人均补差324元。全区特困人员2382人，共发放供养金1767万元、发放照料护理补贴50万元。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700人，累计发放养老服务补贴159万元。孤儿70人，累计发放基本生活费84万元。

十一、扶贫

全年整合各类扶贫资金6.55亿元。其中，市级财政资金1.49亿元；山东日照、市卫生帮扶集团等对口帮扶资金0.12亿元。

截止到2017年，全区已脱贫10306户40173人，其中新脱贫1000户3733人，贫困人口减少至1434户5233人，贫困发生率降至1.7%。

十二、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

全年水资源总量17.9亿立方米。全年年降水量1057.1毫米。全年总用水量1.11亿立方米。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6平方公里。

全区自然保护区2个，其中市级自然保护区1个。全区森林覆盖率60.16%，比上年提高3.36个百分点。全年完成营造林19万亩。其中，新造林4万亩；封山育林4万亩；退化林修复2万亩；中幼林抚育9万亩。全区建义务植树基地31个，完成义务植树126万株，义务植树尽责率达95%。

2017年，全区8个监测断面中段溪河、阿蓬江河流水质保持在III类及以上，满足水域功能要求。全区3个城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%，全区38个乡镇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%。

全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35天。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55.4分贝，与上年持平。城区环境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（PM10）年均浓度为47微克/立方米、细颗粒物（PM2.5）年均浓度为36微克/立方米、二氧化硫（SO2）年均浓度为14微克/立方米。

注：

1.本公报中2017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，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，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。

2.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，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。

3.固定资产投资不含跨区项目。

4.常住人口是指在本乡镇（街道）居住半年以上的人口，或虽居住不满半年，但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人口以及户口待定人口。

5.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是指具有集体、私营、个人性质的内资企事业单位以及由其控股（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）的企业单位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。

6.行业统计标准：

规模以上工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。

有资质的建筑业：有总承包、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。

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、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。

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。

房地产开发经营业：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。

规模以上服务业：一是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，或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教育，卫生和社会工作，以及物业管理、房地产中介服务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和其他房地产业等行业。二是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，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，包括：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。

7.公报中所涉及的部门统计数据来自相关行业主管部门。